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资本构成信息附表

本集团依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银监发[2013]33号)中附件2《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披露本集团2021年半年度资本构成、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信息，报表日为2021年6月30日。

附表1：资本构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21年6月30日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	3,656
2	留存收益	33,063
2a	盈余公积	3,568
2b	一般风险准备	6,901
2c	未分配利润	22,593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7,661
3a	资本公积	7,999
3b	其他	-338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银行填0即可）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935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45,315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7	审慎估值调整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155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不适用
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23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24	其中：抵押贷款服务权应扣除的金额	不适用
25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2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26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26c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27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2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155
29	核心一级资本	45,160
其他一级资本：		
3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993
31	其中：权益部分	4,993
32	其中：负债部分	
33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工具	
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25

35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部分	
3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5,118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37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38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3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41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41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41c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42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4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44	其他一级资本	5,118
45	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50,278
二级资本：		
4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677
47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179
4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49
49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5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4,818
51	其他	147
52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9,892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		
53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54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5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5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57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57b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57c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58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59	二级资本	9,892
60	总资本（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60,170
61	总风险加权资产	435,512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7%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4%
64	资本充足率	13.82%
65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66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10,888
67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68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69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7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71	一级资本充足率	6%
72	资本充足率	8%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7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294
7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75	抵押贷款服务权（扣除递延税负债）	不适用
76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4,159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77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0,527
78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4,818
79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80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		
81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82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83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84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85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179
86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数额	1,611

附表2：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

公司集团层面的资产负债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没有差异，具体请参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21年6月30日	
	监管并表口径下的资产负债表	代码
商誉	-	a
无形资产	216	b
其中土地使用权	61	c
递延税所得税负债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税项负债		d
其中：与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相关的递延税负债		e
实收资本	8,649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3,656	f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4,993	g
资本公积	7,999	h
盈余公积	3,568	i
一般风险准备	6,901	j
未分配利润	22,593	k
已发行债券	5,698	
其中：可以计入二级资本的工具和溢价	4,677	l

附表3：展开说明项目与资本构成披露模板中的项目对应关系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21年6月30日	
		数额	代码
1	实收资本	3,656	
2	留存收益	33,063	
2a	盈余公积	3,568	i
2b	一般风险准备	6,901	j
2c	未分配利润	22,593	k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7,661	
3a	资本公积	7,999	h
3b	其他	-338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 (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 银行填0即可)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935	n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45,315	
7	审慎估值调整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a-d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 除递延税负债)	155	b-c-e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 净递延税资产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 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 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 递延税项负债)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 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 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 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23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24	其中：抵押贷款服务权应扣除的金额		
25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2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26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缺口		
26c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27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2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155	
29	核心一级资本	45, 160	
3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 993	
31	其中：权益部分	4, 993	g
32	其中：负债部分		
33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工具		
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25	
35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部分		
3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5, 118	
37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38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3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41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41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41c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42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4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44	其他一级资本	5, 118	
45	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50, 278	
4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4, 677	1
47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179	
4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49	
49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5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4, 818	
51	其他	147	
52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9, 892	
53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54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5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5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57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投资		
57b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二级资本缺口		
57c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58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59	二级资本	9, 892	
60	总资本（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60, 170	

附表4：资本工具主要特征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1	发行机构	贵阳银行	贵阳银行	贵阳银行	贵阳银行
2	标识码	601997	360031	1220029	1920024
3	适用法律	《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监管处理				
4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6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7	工具类型	普通股	优先股	次级债	二级资本债
8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百万）	11,655.38	4,992.90	179.01	4,497.82
9	工具面值（单位：百万）	3,656.2	5,000	1,200	4,500
10	会计处理	股本、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11	初始发行日	2016-8-16	2018-11-19	2012-12-28	2019-4-11
12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13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22-12-28	2029-4-11
14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不适用	是	是	是
15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根据中国银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优先股没有行使赎回权的计划，投资者也不应形成本次优先股的赎回权将被行使的预期。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经中国银监会的批准，公	2017-12-29， 1200(未赎回)	2024-4-11，4500

			司有权于每年的付息日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赎回期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至本次优先股被全部赎回或转股之日止。		
16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或派息				
17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分阶段调整股息率（具体见《贵阳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方案》）	固定	固定
18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不适用	5.3%（第一个计息周期）	6.5%	4.87%
19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是	否	否
20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有自由裁量权	有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21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22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3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是	否	否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不适用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或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可全部或部分转股，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行时全部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初始强制转股价格为审议本次优先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7年3月7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即17.39元/股。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之日起，当公司A股普通股发生送红股（不包括派发现	不适用	不适用

			金股利选择权等方式)、转增股本、低于市价增发新股(不包括因公司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情况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强制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但不因公司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的行为而进行调整。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强制性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29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30	是否减记	否	否	否	是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一是银保监会或其他履行相应职能的监管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二是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全部减记
33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34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5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 更高级的工具类 型)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次级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工具等)持有人、优先股股东之后。	本次发行优先股股东的受偿顺序位列存款人、一般债权人、次级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二级资本工具、混合资本债券等)持有人之后,先于普通股股东。	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发行人的其他负债(不包括发行人已经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之后、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和混合资本债券;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经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	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债券之前,与已经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36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否	是	否
	其中: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含减记条款和转股条款	不适用